



执法为民初心更加明确

2021年行政执法新特点新趋势盘点

□ 本报记者 张维

2021年,放在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进程中去,一定是拥有特别记忆、特殊地位的一年。

这一年,执法风暴在包括反垄断在内的多个领域刮起,以雷霆之势将有损公平正义的那些“钉子”一一拔除。

这一年,执法有如春风化雨般滋润着每一个在疫情之下遭遇困阻的市场主体,放管服改革红利进一步释放,柔性执法让他们感受到执法在彰显力度的同时又不失温情。

这一年,执法为民的初心更加明确,用司法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局长赵振华的话来讲,“必须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理念,在思想上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人民群众利益高于一切,在方法上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充分调动和发挥群众智慧,在制度上坚持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在效果上坚持人民评判、人民满意”。

监管利剑狠狠落下

临近年末,不少社会关注度特别高的新闻都有着执法的印记。

12月20日,浙江省杭州市税务局稽查局发布公告,对黄薇(薇娅)在2019年至2020年期间偷逃的税款进行追缴,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共计13.41亿元,远超当年范冰冰8.8亿元的纪录。

这不是故事的开始,也不是故事的结束。在此之前,已有两位主播身陷偷漏税被罚丑闻,一位是拥有1500多万微博粉丝的网络主播朱宸慧(@雪梨Cherie),另一位是拥有950多万粉丝的林珊珊(@林珊珊Sunny),二人因偷逃税款,被依法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分别计6555.31万元和12767.25万元。

而在这之后,12月22日,上海市税务局,浙江省税务局相继发布通告,喊话明星、网红自查税务问题。

据了解,今年9月,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发出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网络直播从业人员的税收管理,明确提出对存在涉税风险的网络主播进行一对一风险提示和督促整改。对2021年底前能够主动报告并及时纠正涉税问题的,可以依法从轻、减轻或者免于处罚。目前已有上千人主动自查补缴税款。

2021年迎来重大震荡的不仅是娱乐圈,互联网巨头也在2021年收到了狠狠落下的互联网反垄断监管利剑。

阿里巴巴因对平台内商家提出“二选一”要求,禁止平台内商家在其他平台开店或促销,4月10日被市场监管总局处罚182.28亿元,成为中国反垄断史上最大的罚单。

11月20日,市场监管总局开出43张罚单,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一条,腾讯、阿里、京东、滴滴、美团、百度等涉案企业分别被处以50万元罚款。其中,腾讯与阿里分别涉及13起和2起,百度3起,京东、滴滴、美团均为2起。值得注意的是,这43张罚单的公布时间是在11月18日国家反垄断局正式挂牌后的第三天。

反垄断执法作为今年的工作重点,在年初就可见端倪。1月3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强调,要加强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领域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规制。2月7日,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印发了《关于平台经济领域的反垄断指南》。

执法风暴不只在这些领域刮起,曾经执法存在感不强的教育系统,也在今年的热门话题“双减”中理所应当走到了执法前台。

11月30日,教育部举行颁证仪式,为教育部机关首批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的人员颁发证件。教育部披露,这是该机关人员首次取得行政执法证,共68人。其中,今年新成立的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全体人员均取得执法证。

此次行政执法颁证的授予,实现了教育部持证执法人员“零”的突破。教育部新闻办主任、新闻发言人续梅说,这对于加强教育系统行政执法能力建设,特别是落实“双减”工作的要求,依法加强对校外培训机构的日常监管,都具有重要意义。

教育部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有关负责人介绍说,教育系统严肃查处违规培训,组织各地在周末、中秋、国庆期间开展暗访,累计出动执法检查人员5万余人次,检查培训机构7万余家,取缔黑机构414家;组织专门力量开展线上培训日巡查,关停199个培训系统。

为民执法让民评判

深入下去,细心的人发现,在以雷霆之势

执法领域大事记

行动的背后,是“以人民为中心”的体现。因为这些行动,尤其是今年出现的新的执法重点领域,最终都指向了一点,那就是公平正义:让高收入群体真正依法依规,承担起该有的责任;让最普通的平民百姓,享受到该有的福利。

以对培训机构的执法为例。近年来,校外培训市场因恶意抬高市场价格、盲目收费等乱象,给公众带来了沉重的经济负担。首都师范大学教育学院教授、教育经济与管理研究所所长薛海平透露:“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参加校外培训可能会导致家庭贫困,校外培训支出已逐渐成为压倒家庭的一座大山。”

如今,校外培训治理工作取得了明显进展。教育部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有关负责人说,学科类培训大幅压减,目前线下校外培训机构已压减83.8%,线上校外培训机构已压减84.1%。留下的培训机构一部分转为非营利性机构,实行政府指导价,为人民群众提供公益服务;不适合转非的将被进一步注销。培训市场虚火大幅降温,广告基本绝迹,资本大幅撤离,野蛮生长现象得到有效遏制。这对于公众来说无疑是福音。

注重教育等民生领域的执法能够体现执法为民,而执法过程与结果也更注重人民群众的感受,在意人民群众的评价。今年6月至11月,四川专门开展了人民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承诺整改活动,收集确定人民群众最不满意执法突出问题1039个,截至11月底整改到位988个,持续推进整改51个,有力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群众反映较好。

湖南省益阳市城管执法局立足“行政执法必须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这一根本点,在今年早些时候公布了城管执法“十严禁”措施:“严禁违反法定权限、范围、程序、时限履行职责”“严禁对待群众消极应付、推诿扯皮、态度恶劣、简单粗暴、损害群众利益”“严禁过度执法、粗暴执法或‘一刀切’式监管行为”“严禁截留、损毁或擅自使用、处置暂时登记保存的财物”……

今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明确,着眼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着力实现行政执法水平普遍提升,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行为中都能看到风清气正,从每一项执法决定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执法有力度有温度

执法部门对于市场主体而言,不是有着冷酷面目的“衙门”,而是更具温情的存在。

例如,江苏省苏州市今年围绕优化企业法治营商环境不断探索创新,推出免罚轻罚、证

1 反垄断领域执法加强。

4月10日,阿里巴巴因对平台内商家提出“二选一”要求,禁止平台内商家在其他平台开店或促销,被市场监管总局处罚182.28亿元,成为中国反垄断史上最大的罚单。

11月20日,市场监管总局开出43张罚单,因违反反垄断法第二十一条,腾讯、阿里、京东、滴滴、美团、百度等涉案企业分别被处以50万元罚款。

2 税务领域执法加强。

今年9月,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发出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网络直播从业人员的税收管理,明确提出对存在涉税风险的网络主播进行一对一风险提示和督促整改。

12月20日,浙江省杭州市税务局稽查局发布公告,对黄薇(薇娅)在2019年至2020年期间偷逃的税款进行追缴,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共计13.41亿元。

3 教育等民生领域执法加强。

教育系统严肃查处违规培训,累计出动执法检查人员5万余人次,检查培训机构7万余家,取缔黑机构414家;组织专门力量开展线上培训日巡查,关停199个培训系统。

11月30日,教育部举行颁证仪式,为教育部机关首批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的人员颁发证件,实现教育部持证执法人员“零”的突破。

4 今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明确,着眼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着力实现行政执法水平普遍提升,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行为中都能看到风清气正,从每一项执法决定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5 12月8日,国务院就进一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发布通知,强调行政机关要坚持执法为民,通过行政处罚预防、纠正和惩戒违反行政管理秩序的行为,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护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不得违法实施行政处罚,不得为了处罚而处罚,坚决杜绝逐利执法,严禁下达罚没指标。

6 12月17日,国办督查室发布《关于河北省霸州市出现大面积大规模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问题的督查情况通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对督查发现的问题引以为戒、举一反三,要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杜绝任性执法、逐利执法,坚决避免运动式执法乱象,持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不得与民争利、扰民渔利,侵害企业合法权益。

7 司法部积极组织各地区、各部门有序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取得阶段性进展。目前,各地区、各部门正在以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为重要抓手,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

明事项告知承诺、企业行政合规指导三张清单。

一是“知道清单”事前指导合规。今年9月初,苏州在全国率先启动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编制工作,梳理监管中常见的企业高频违法行为,让企业提前“知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帮助企业强化合规意识、避免类似违法行为。二是“免证清单”事中减少环节。加大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推进力度,拓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事项范围,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化管理。三是“免罚轻罚清单”事后包容审慎。继2020年3月首发454项涉企“免罚轻罚”清单后,今年2月又推出2.0版“免罚轻罚”清单353项。

随着“放管服”改革的持续深化,企业办事也更容易了。据赵振华介绍,司法部积极组织各地区、各部门有序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取得了阶段性进展。目前,各地区、各部门正在以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为重要抓手,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对方便群众和企业办事创业、优化营商环境、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服务能力发挥了重要作用。

严格规范执法也在继续加强。12月17日,河北省霸州市“霸道”执法被国办督查室曝光一事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要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杜绝任性执法、逐利执法,坚决避免运动式执法乱象,持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不得与民争利、扰民渔利,侵害企业合法权益。”国办督查室在《关于河北省霸州市出现大面积大规模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问题的督查情况通报》中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对督查发现的问题引以为戒、举一反三。

值得注意的是,国务院12月8日就进一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发布

□ 本报记者 韩丹东
□ 本报实习生 王意天

收到的羽毛球实物和网店晒出的好评根本不相符,没打几个回合球便报废了——这让上海市静安区居民王凯很是无语。前不久,他想购买一桶羽毛球,便在某电商平台货比三家,发现一商家的好评特别多并且晒了不少图片或视频,便果断下单,没想到遇到这等糟心事。

随着电商的发展,消费者在网上购物、订餐时,选择商家的依据往往是大众的关注、评论,星级越高,好评越多,给人的印象越好。

然而,《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调查发现,有一些商家为了获利,采取雇佣水军、好评返现,给予赠品等手段,制造好评假象,欺骗误导消费者。

为刷好评不择手段或返现或雇佣水军

“点亮金五星,写下10字以上精美评论,上传宝贝照片,提交评价,领取现金红包。”收货后看到附有这些内容的小卡片,王凯恍然大悟——好评是可以刷出来的。

这张卡片的背面,写着领取现金的方式:先添加客服的联系方式,确认收货后再撰写10字以上的评价,上传3张以上的图片或视频,完成这些操作后,过几天再追评。最后将两次评论截图发送给客服,就能领取5元现金。

“在该电商平台搜索羽毛球,会出现多个过万销量的商家,不仅价格便宜,评论区关于质量也是一片好评,估计这些好评有不少是通过上述方法刷出来的。”王凯说。

记者近日走访上海、天津的一些快递站点,发现王凯提及的卡片在这些站点被当成垃圾扔得满地都是。尤其在快递包装回收处,附有“晒单好评返现5元”“五星好评截图发商家立返3元”等内容的红色小卡片,在层层堆放的黄色快递箱中格外显眼。

孙英在某知名电商平台售卖计生用品。据她介绍,买家提供的每一个评价都会影响店铺的信用等级评分,评分一低,商品在搜索页面就会处于靠后位置,受关注度就会下降。满分为5.0的评分,如果低于4.7就会使搜索权重大幅降低。

“如果买家没有评价而是等系统自动默认好评,那么这些好评是不会被纳入评价系统的。因此,商家只能采取各种方式让买家亲自写好评。”孙英说,她的方法是送一些小礼品或红包返现请买家给好评,有时也会找熟人帮刷几单销量再写好评。

在某电商平台售卖运动装备的张林告诉记者,还有一种刷好评的方法是利用电商平台对于评价的排序规则:平台会优先释放好评,放在评价页面头部位置,差评的排序位置一般比较靠后,因此,有些商家会把瑕疵商品和优质商品混在一起销售,这样一来,买到优质商品的顾客填写的好评便容易被其他顾客看到。

“还有一些商家动了歪心思,请水军刷好评。”张林说,他曾花100元刷了1000个好评,不过是“粗刷”,比如单纯点亮5颗星,不用写文字。

在一网络刷单群中充当水军已经两年的李阳介绍称,他们接的单一一般是“精刷”,主要有两种方法:一种是自己先垫付,购买需要刷单的物品,收货后拍图写长篇好评,完成一单后佣金在20元至60元不等,一般是所购物品售价的5%至10%,再将物品退还给商家,商家返还垫付的钱;另一种是先拍下商品,由商家虚拟发货,他们假装收到商品再用商家给的图片发表评价,平均一单完成能赚2元至20元不等。

“交易完成后还要追评,这些都要真人来写,以免被其他客人发现是水军。”李阳说,有的商家为了追求高度逼真,连性别、创建时间、搜索偏好都有严格规定。

侵害消费者知情权破坏公平交易规则

商家以返现等方式诱导用户刷好评的方式是否存在法律问题?北京市京鼎律师事务所主任张星水分析,商家此举涉嫌侵害消费者知情权,损害消费者利益,不仅破坏了平台经济的公平交易规则,还破坏了平台经济的诚信规则和诚信文化。

张星水介绍说,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禁止网络不正当竞争行为规定(公开征求意见稿)》规定,经营者不得以返现、红包、卡券等方式诱导用户作出指定评价、点赞、转发、定向投票等互动行为。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八条规定,经营者不得对其商品的性能、功能、质量、销售状况、用户评价、曾获荣誉等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经营者不得通过组织虚假交易等方式,帮助其他经营者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

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管理学院法律系主任郑宁补充说,根据《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网络信息内容服务使用者和生产者、平台不得开展流量造假。如果刷好评,刷销量情节严重,可能还涉嫌刑事犯罪。

“经营者若存在刷好评、刷销量等行为,按照法律规定由监督检查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可以吊销营业执照。经营者行为属于发布虚假广告的,依照广告法的规定处罚。”郑宁说。

设置多元评价标准严惩流量造假行为

近日,某知名电商平台宣布对评价规范进行变更,以提升评价内容真实性。规范中提到,卖家不得自行或通过第三方要求买家只写好评、修改评价、追加评价等;不得以物质或金钱承诺为条件鼓励、引导买家进行“好评”,包括但不限于:全五星返现,好评返现,好评免单,好评返红包,好评返优惠券;不得通过诱导买家、虚假交易等不正当方式获取不真实的评价;不得自行或通过第三方故意给予同行竞争者与事实不符的评价。

张星水分析,上述规范变更的要点主要是两个方面:调整评价内容及行为要求;明确评价违规处置措施,对卖家买家违反行为要求的,电商平台将根据相应管理规则作出处理。比如针对违规信息可采取屏蔽评论内容、评分不累计等措施;针对违规卖家可采取向买家赔付一定金额、下架商品、删除商品等措施。

在他看来,上述措施对预防“刷好评”或“刷差评”能起到一定的作用。他建议还可以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对相关买家或店铺进行公告,限制交易或暂停交易的处罚;还可以考虑引入第三方仲裁机构,解决买卖双方的交易纠纷,促进店铺评价的公正性、客观性与真实性。

郑宁则建议,平台须完善网络账号实名制规定,通过技术手段加大对流量异常的监控,对流量造假予以严惩,并通过合理算法规则进行规制,设置多元化评价标准,不唯流量论。

“此外,公安、网信等执法部门也需加大执法力度,打击网络黑灰产,健全信用监管体系,同时建立健全投诉举报和奖励制度,鼓励公众监督。”郑宁说。

(文中王凯 孙英 张林 李阳均为化名)

制图/高岳